

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

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7年2月7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陕西黄河矿业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（简称“黄河矿业”）股份质押通知：黄河矿业将其所持公司限售流通股 135,500,000 股（1.355 亿股）质押给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，初始交易日为 2017 年 1 月 20 日，赎回交易日为 2019 年 1 月 18 日。截止公司收到该通知日期，前述股份质押手续已经办理完毕。

一、本次股份质押的目的：

黄河矿业通过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进行融资，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需求。

二、本次股份质押的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：

黄河矿业主要以其经营收入及投资收益等偿还融资资金，黄河矿业近年及目前生产经营状况稳定正常，可以保障资金偿还能力。

三、本次股份质押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：

双方约定，若黄河矿业所持标的证券陕西黑猫（证券代码 601015）被司法冻结，则黄河矿业须于上市公司陕西黑猫公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提前购回该笔合约。上述提前购回条件触发时，黄河矿业同意并承诺积极配合华融证券履行提前购回义务。如黄河矿业未能在华融证券要求的提前购回日履行提前购回义务，华融证券有权通过场外结算了结交易或进行违约处置，由此造成的损失均由黄河矿业承担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本次质押股份未出现平仓风险。

本次股份质押后，黄河矿业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质押 395,500,000 股（3.955 亿股）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 414,000,000（4.14 亿股）的比例为 95.53%，占公司

总股本 930,000,000 股（9.3 亿股）的比例为 42.53%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控股股东黄河矿业持有公司限售流通股 414,000,000（4.14 亿股），占公司总股本 930,000,000 股（9.3 亿股）的比例为 44.52%。

特此公告

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2 月 8 日